



注评·精译·韵语

孙武

详解

〔春秋〕孙武 撰
钮国平 注评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

注评·精译·韵语

孙武

详解

〔春秋〕孙武
钮国平 注评 撰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孙子详解 / 钮国平注评. —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3.8

ISBN 978 - 7 - 5325 - 6903 - 8

I . ①孙… II . ①钮… III . ①兵法—中国—春秋时代
②《孙子兵法》—研究 IV . ①E892.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151704 号

孙 子 详 解

钮国平 注评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
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)

- (1) 网址：www.guji.com.cn
- (2) E-mail：gujil@guji.com.cn
- (3) 易文网网址：www.ewen.cc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经销
常熟文化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89 × 1194 1/20 印张 7.8 插页 2 字数 180,000

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,100

ISBN 978 - 7 - 5325 - 6903 - 8

E · 18 定价：18.00 元

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公司联系

前 言

《孙子兵法》的作者孙武，后人尊称他为孙子。春秋末期齐国人，生卒年代不可考，大约与孔子同时。据司马迁《史记·孙子吴起列传》的记载，他在吴国重臣伍子胥的推举之下，“以《兵法》见于吴王阖庐。阖庐曰：‘子之十三篇，吾尽观之矣，可以小试勤兵乎？’对曰：‘可。’……世俗所称师旅，皆道《孙子》十三篇……”这是现存关于《孙子兵法》十三篇作者的最早记载。

《孙子》一书有完整的思想体系，每篇各有主题，各篇思想前后连贯。清邓廷罗《兵镜备考》曾评价道：“《孙子》一书，自《始计》以迄《用间》，如同条，如共贯，原始要终，层次井井，十三篇如一篇也。至一篇之中，节有旨，句有义，亦靡不纲举目张，主宾互见。”

《孙子》虽然只有短短的六千字，但却是一部卓越的军事哲理著作，一部具有高超智慧的将道教科书。其中包括：一、“计算”是一切军事计划研究与制订的起点，计算精确，判断才可能正确；二、“因敌而制胜”，切合兵无常势的战争规律，因而是一条最平常而又最重要的用兵原则；三、爱惜实力，才能保养根基——立于不败之地——致人而不致于人——安国全军；四、全胜原则，以尽量小的损失换取尽量大的战果，因而是一切战略的最高原则；五、自保才有可能获取全胜，所以善战者的战略措施总是首先以自己正确的部署去确保“自保”；六、与奇正相结合的用兵策略，永远随敌我虚实而变化——随机应变、因势利导，它就能常胜不败；七、谁掌握“虚实彼已”的主动权，谁就能为“敌之司命”；八、军争之利只能用间接手段去夺取，这种手段用得好，胜得容易、胜得巧妙；九、以“随时之中”为准则，掌握获取九变之利的方法，可以防止失误、可以保守优势；十、“知彼知己，知天知地，胜乃可全”，“知”是获取胜利的前提；十一、使用间谍了解敌情，先计而动、知胜而战，这是安国全军之道；十二、唯民是保而利于主的将帅，是一国之宝……由此可见，《孙子》又是一部具有博大而完整战争理论体系的军事著作。这部著作，是孙子总结春秋时期

的历史经验,用科学分析的方法整理和吸收有关治国与用兵之思想而创作出来的。这部著作所揭示的战争规律、用兵原则具有深刻的哲理性和广泛而长久的实用性,这也就是它深受后世景仰的重要原因。

《孙子》在战国、秦汉之际已成为中国兵家显学,如《吴子》、《孙膑兵法》、《尉缭子》、《鹖冠子》、《管子》、《吕氏春秋》、《淮南子》等书均不同程度地沿用和征引《孙子》的文字和句意,这就是例证。此后历代兵家对《孙子》备加推崇,其势持续不衰。明茅元仪在《武备志·兵决评序》中指出:“前孙子者,孙子不遗;后孙子者,不能遗孙子。”这两句话正概括了《孙子》在中国古兵学史上崇高的地位和深远的影响。二战以来,《孙子》又广泛被世界所推崇而尊为“兵学圣典”,目前已有日、英、法、德、俄、朝、意、捷克、罗马尼亚、希伯来、希腊、阿拉伯、荷兰、西班牙、越南、丹麦、缅甸、泰、马来西亚等不同语种的译本,在世界各地广泛流传。

二

这是一本关于《孙子》十三篇文句解读的普及性读物。它的内容包括:文句解读、理论引证、韵语标示、译文,而以文句解读为主,故本书名为《孙子详解》。

文句解读。重点是归纳篇旨和讲解文句。篇旨由文句归纳而来,而篇旨又是文句讲解的指南,所以十三篇都归纳出篇旨,分别置于各篇篇题之下。文句讲解基本上采用古文“串讲”的方法,由字词入手,辨疑析难,疏通文理,归纳大意。篇篇如是,处处如是,尽力将此书打造成一本文句与义理相兼顾的注释本。

理论引证。引证的范围主要是中国古兵法、古哲理,不引证战史。以引证的形式补充句解,让句解该说而不便于说的话用另一种形式说出来。一则使句解的内容尽可能充实起来,二则为综合研究《孙子》理论体系、考察《孙子》在中国古代文化传统和兵学中的承前启后作用,提供参考资料,以方便读者作进一步的研究。

韵语标示。《孙子》是具有格言化和赋化倾向的散文,行文中常常夹用韵语。在兵法中夹用韵语,目的是便于当时用兵的将吏诵读记忆。今天标示其韵语的目的:一、揭示《孙子》用韵的原貌,以还原《孙子》散文的本来面目——原本是夹用韵语的,因而文句多排偶而富有音乐性。二、孙予说到得

前　　言

意之处、关键之处往往用韵，因而用韵之处常有点明、回应与贯穿的作用。标示其韵语，将有助于对文章原意的理解。三、《孙子》在流传中不断发展、补充，经过若干年代才成为“定本”。韵语的标示，为《孙子》文句的校勘以及对其成书过程的考察提供一些线索。又，二十年前我探索《孙子》韵读之时，急于求成，多有错漏，愧疚之心一直驱使我继续学习、修正。所以现在趁《孙子详解》出版的机会，将“韵语标示”整理出来，以求正于读者。

三

本书句解以宋刻《武经七书》的《孙子》做底本（《武经七书》，见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影印的《续古逸丛书》）。

本书主要校本：一、宋刻《十一家注孙子》（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，1961年影印本，简称《十一家注》）；二、《银雀山汉墓竹简——孙子兵法》（文物出版社1976年出版，简称汉简本）；三、《通典》（中华书局校点本，1988年版）；四、《太平御览》（中华书局，1960年版，简称《御览》）；五、《武经七书讲义》（日本庆长十一年活字本，简称《讲义》）；六、《武经七书直解》（军用图书社，1933年影印本，简称《直解》）；七、《武备志》（故宫博物院译注，海南出版社，2001年版）。

古韵归字，以王力主编的《古代汉语·上古韵部及常用字归部表》（中华书局，1962年版）为依据。通韵、合韵，以王力《诗经韵读·通韵和合韵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0年版）为法则。

韵式的使用。一般韵式，以王力《诗经韵读·诗经韵例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0年版）为依据。句首、句中等韵式，以朱谦之《老子校释·老子韵例》（中华书局，1980年版）为依据。“三句韵”韵式，以编者归纳的《“三句韵”韵式的来源及其韵例》（附录于本书之后）为依据。

○、△、×，都是标示韵位所使用的符号。○，是常用的标示符号。△，是韵位过密之时，为了醒目、易于区别而使用的标示符号。×，是依照“三句韵”韵式格律的要求，在不需要用韵的韵位上所使用的标示符号。

编　　者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于西北师大寓所

目 录

前 言	1
始计第一	1
作战第二	12
谋攻第三	20
军形第四	30
兵势第五	38
虚实第六	48
军争第七	63
九变第八	75
行军第九	82
地形第十	95
九地第十一	106
火攻第十二	126
用间第十三	132
附：“三句韵”韵式的来源及其韵例	141
参考文献	147

始计第一

“计”，计算也，分析、筹划的意思；“始计”，战前分析、筹划战略决策，对战争胜负的可能性作出判断，做到心中有数。

如何分析筹划战略决策？《始计》篇强调了四个方面：一、要重战。战争关系着民之生死、国之存亡，战争的目的是保国安民，所以不可好战，也不可忘战。二、要备战。必须具有强大的军事实力，才能击退来犯之敌、维护国家的统一，所以要实实在在根据敌我双方的道、天、地、将、法五方面实力去分析比较，制定出胜敌一筹的作战方略，以确保战争的胜利。三、要善胜。战争的规律是以无常轨为常规，所以以“力”胜敌的同时，还必须力求以“谋”胜敌。重点是因敌制胜，采用随机应变的策略，灵活地从军事、政治、外交等方面削弱敌方的实力，以辅助作战方略的贯彻施行。四、重筹划。战前必须对决定战争胜负的各种因素作整体研究。筹划得周密就胜券在握，筹划得不周密就必败无疑。所以善用兵者的举措必定是先计而后动，知胜而始战。

《始计》讲战前分析筹划战略决策，所以置于十三篇之首，而其中的重战、备战、善胜、重筹划的战略思想延伸到其后各篇中，所以《始计》在《孙子》书中又是一篇具有纲领性的篇章。

—

【原文】

孙子曰：兵者，国之大事^①——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^②——不可不察也。^③

【句解】

①“兵者，国之大事” 兵：械也，本是兵器，引申出多种意义，这里指战争。大事：战争关乎国家之命运，故称战争为“大事”。《周礼·地官·小司徒》：“凡国之大事，致民。”郑注：“大事谓戎事也。”战争与国家命运的关系究竟有多“大”？

孙子詳解

②“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” 死生：人民死生。地：居处。“死生之地”，人民生死之所在。存亡：国家存亡。道：所由。“存亡之道”，国家存亡之所由。“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”，说战争关乎人民与国家的生死存亡，是“文中自注”的注文，补说“兵者”何以是“国之大事”，即战争与国家命运的关系有多“大”。杨树达《古书疑义举例续补·文中自注例》说：“古人行文，中有自注，不善读书者，疑其文气不贯，而实非也。”可见“兵者，国之大事”句意未完。汉简本及樱田本作“国之大事也”，“也”是衍字。

③“不可不察” 察：考察。战争关乎人民与国家的生死存亡，因而以“不可不”强调“考察”（亦即“始计”之“计”，对战略决策的分析、筹划）必须审慎、仔细、明确。这是战略决策研究的起点。所以，“兵者，国之大事——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——不可不察也”一句为《始计》篇之首，《始计》篇又为全书之首。重战思想由此贯穿于全书。

《司马法·仁本》：“国家虽大，好战则亡；天下虽安，忘战必危。”（据《刘子·阅武》引文）

《孙膑兵法·见威王》：“战胜，则所以在亡国而继绝世也；战不胜，则所以削地而危社稷也。是故兵者不可不察。”

【译文】

孙子说：战争是国家的大事——关系着民之生死、国之存亡——不可不认真考察研究。

二

【原文】

故经之以五事，校之以计，而索其情。^①一曰道，二曰天，三曰地，四曰将，五曰法。^②道者，令民与上同意，可与之死，可与之生，而不畏危也。^③天者，阴阳、寒暑、时制也。^④地者，远近、险易、广狭、死生也。^⑤将者，智、信、仁、勇、严也。^⑥法者，曲制、官道、主用也。^⑦凡此五者，将莫不闻；知之者胜，不知者不胜。^⑧故校之以计，而索其情：^⑨曰主孰有道？^⑩将孰有能？^⑪天地孰得？^⑫法令孰行？^⑬兵众孰强？^⑭士卒孰练？^⑮赏罚孰明？^⑯吾以此知胜负矣。^⑰

【句解】

①“故经之以五事”三句 经之以五事：以五事经之。五事，指下文的“道、天、地、将、法”。经，大纲、常法。《左传·隐公十一年》：“恕而行之，德之则也，礼之经也。”校之以计：以计校之。计，以筹码计算。校，比较。索：审也，审察，这里是“判断”的意思。其情：五事之情，即敌我强弱的情势。这三句说以五事为作战方略的大纲，用筹码计算进行比较，来判断敌我强弱的情势。要正确制定作战方略，敌我力量的计算必须精确，判断必须准确。

《管子·七法》：“刚柔也、轻重也、大小也、虚实也、远近也、多少也，谓之‘计数’。”“不明于计数，而欲举大事，犹无舟楫而欲经于水险也。”“故明于机数者，用兵之势也。”

②“一曰道”五句 曰：犹“为”，是。道、天、地、将、法：政令（《诗·桧风·匪风》：“顾瞻周道。”《笺》云：“周道，周之政令也。”）、天时、地利、将德、法制。这五个基本方面，是研究战争胜负的实实在在的根据，是制定作战方略的主要内容。

《司马法·定爵》：“顺天，阜财，怿众，利地，右兵，是谓五虑。”

③“道者”五句 道：政令。令：使。上：君主。意：犹“心”，“同意”谓同心。畏：衍字。此句汉简本作“民弗诡也”、杜佑《通典》作“而人不诡”，均无“畏”字。危：通“诡”，欺诈。“不危”，不叛变、无二心。政令宣通，民众与君主同心同德，才有战胜的可能。

《荀子·议兵》：“凡用兵攻战之本在乎壹民。弓矢不调，则羿不能以中微；六马不和，则造父不能以致远；士民不亲附，则汤、武不能以必胜也。故善附民者，是乃善用兵者也。故兵要在乎善附民而已。”

《淮南子·兵略训》：“兵之胜败，本在于政。政胜其民，下附其上，则兵强矣。民胜其政，下畔其上，则兵弱矣。”

《管子·君臣上》：“先王善与民为一体。与民为一体则是以国守国，以民守民也。”

④“天者”句 阴阳：古代指宇宙间贯通物质和人事的两大对立面，指天地间化生万物的二气。阴阳之气正常，风霜雨雪适时，则人民安康、五谷丰登；阴阳之气失常，风霜雨雪违时，则民多夭疾，五谷不升。人与谷，是用兵的根本，故“阴阳”置于“天”的首位。寒暑：严寒与盛夏。古人冬夏不兴师，这里指出师季节是否有利。时制：时令、季节，这里指开战的时机是否有利。用兵善谋，不如当时。

《国语·越语下》：范蠡曰：“夫圣人随时以行，是谓守时。天时不作，弗

为人客；人事不起，弗为之始。”“得时无怠，时不再来，天予不取，反为之灾。羸缩变化，后将悔之。”

《管子·形势》：“其功顺天者，天助之，其功逆天者，天违之。天之所助，虽小必大，天之所违，虽成必败。顺天者有其功，逆天者怀其凶，不可复振。”

⑤“地者”句 此句汉简本作：“地者，高下、广狭、远近、险易、死生也。”孙子重视“高下”在作战中的作用，《行军》曰“战隆无登”、《地形》曰“必居高阳以待敌”，故当从汉简本补“高下”。高下：地势的高下。远近：从营地到战场的远近。险易：战地的险隘与平坦。广狭：战线的宽广窄狭。死生：战地是否进可攻，退可守。“地者”是孙子讲地形、地势的纲领，《行军》第九、《地形》第十、《九地》第十一等篇，其源皆出于此。

《周易·坎卦·象》：“天险，不可升也；地险，山川丘陵也。王公设险以守其国。险之时用大矣哉！”

《黄帝四经·十大经·兵容》：“不法地，兵不可昔。”

《诸葛亮集·将苑·地势》：“夫地者兵之助也，不知战地而胜者，未之有也。”

⑥“将者”句 智：智谋。《孙子》十三篇都以智谋为基础，战略的本质就是斗智，所以“智”置于首位。信：守信。将自身言而有信，因而取信于士卒，然后才能令行禁止。《孙膑兵法·威王问》：“威王曰：‘令民素听，奈何？’孙子曰：‘素信。’”仁：仁爱。上爱下，然后得士卒之心。“视卒如婴儿，故可与之赴深谿；视卒如爱子，故可与之俱死。”（《地形》）勇：刚毅果敢。《左传·昭公二十年》：“知死不辟（避），勇也。”严：严明，指严于律己、赏罚公平。将虽然重在有“智”，但五德相配然后有其用，所以《十一家注》曹操曰：“将宜五德备也。”

《刘子·兵术》：“智以能谋，信以约束，仁以爱人，勇以陵弱，严以镇众。”
“夫将者，以谋为本，以仁为源；谋以制敌，仁以得人。”

⑦“法者”句 法：法制，指的是军中的军制。曲制：指军队中士卒、旗帜、金鼓的编制制度。官道：管理将士的办法。主用：辎重、粮食、财货的管理。主掌。用，军资用也（《十一家注》李筌曰）。三军将士要形成一个战斗集体，必须“部曲有制，分官有道，费用有主。”（《兵诀评》）

⑧“凡此五者”四句 闻：听闻，知道。将参与庙算必知道五事，所以说“将莫不闻”。知：了解。将在筹划大计中的责任极其重大，不能只知道其事而已，而必须有深入的了解，然后判断才会正确，并因而获得胜算。

⑨“故校之以计”二句 承上“故经之以五事、校之以计、而索其情”而来，经过分析、比较，而后作出判断。

⑩“主孰有道”句 主：春秋时期，指执政的上卿，与指国君的“君”有别，到战国时期，才称君为主。孰：谁。道：指君道。君有道，则政令宣通，贤才得用，能做到治官化民。“主孰有道”，意思是判断君主哪一个君道正确。以下各句都有“判断”之意在其中。

《管子·君臣上》：“论才、量能、谋德而举之，上之道也。”“主道得，贤才遂，百姓治。治乱在主而已矣。”

⑪“将孰有能”句 能：德也，指智、信、仁、勇、严五种武德。

⑫“天地孰得”句 天地得：得天时地利。

⑬“法令执行”句 法令：指具有法令形式的军纪。将吏和士卒都自动用军纪约束自己，上爱护下、下服从上，做到“少长有礼”（《左传·僖公二十八年》：“少长有礼，其可用也。”），这就是“法令行”；只有“法令行”，三军之众才能用于战斗。

《战国策·楚策》：“法令既明，士卒安难乐死。”

⑭“兵众孰强”句 兵：兵器。众：如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“用众”、“恤众”之“众”，义同师旅，指士卒。强：指兵器的精良、士卒的勇敢。

《管子·兵法》：“器械巧，则伐而不费。”又《参患》：“兵不完利，与无操者同实；甲不坚密，与僥幸者同实；弩不可以及远，与短兵同实；射而不能中，与无矢者同实；中而不能入，与无镞者同实。……故曰器滥恶不利者，以其士予人也。”

《商子·画策》：“民勇者战胜，民不勇战败。能一民于战者，民勇；不能一民于战者，民不勇。”

⑮“士卒孰练”句 练：精壮，干练，指平日训练有素。

《管子·兵法》：“五教：一曰，教其目以形色之旗；二曰，教其耳以号令之数；三曰，教其足以进退之度；四曰，教其手以长短之利；五曰，教其心以赏罚之诚。五教各习，而士负以勇矣。”

《诸葛亮集·将苑·习练》：“夫军无习练，百不当一；习而用之，一可当百。”

⑯“赏罚孰明”句 明：严明，是说当赏必赏，当罚必罚。

《孙膑兵法·将义》：“不严则不威，不威则卒不死。”

《管子·七法》：“赏罚明则民不幸生，民不幸生则勇士劝矣。”

⑰“吾以此知胜负”句 此：指上文敌我双方七个问题的判断。此“胜负”，与前文“知之者胜，不知者不胜”之“胜”相应。战争靠实力取胜，备战思想由此贯穿于全书。

《淮南子·兵略训》：“凡用兵者，必先自庙战：主孰贤？将孰能？民孰附？国孰治？蓄积孰多？士卒孰精？甲兵孰利？器备孰便？故运筹于庙堂之上，而决胜于千里之外矣。”

【韵语】

“故校之以计，而索其情：曰主孰有道？_x将孰有能？天地孰得^[1]？法令孰行？兵众孰强？士卒孰练？赏罚孰明^[2]？吾以此知胜负矣。”此段韵语采用了两种韵式。

[1] 三句韵式：道：幽部，不韵；能、得，之职通韵。按：“三句韵”韵式源自先秦齐地的歌谣、民谚、格言，后移植到齐地散文中，其韵式发展为三种：1. (○○○)式，2. (×○○)式，3. (○×○)式。（请参阅本书后附的《“三句韵”韵式的来源及其韵例》）这里用的是(×○○)式。

[2] 四句一韵：行、强、练、明，阳元合韵。

【译文】

所以，以五事为作战方略的大纲，用筹码计算进行比较，来判断敌我强弱的情势。一是政令，二是天时，三是地利，四是将德，五是法制。所谓政令，是使民众与君主同心同德，可与君主共死亡，可与君主共生存，而不叛逃。所谓天时，是看阴阳大气正常与否、出师季节有利与否、开战时机适时与否。所谓地利，是看地势的高下、从营地到战场的远近、战地的险隘与平坦、战线的广与狭、战地是否进能攻而退能守。所谓将德，是看智谋、信誉、仁爱、勇敢、严明五德。所谓法制，是看编制是否合理、军吏是否称职、辎重粮食财货的管理是否得当。所有这五个方面，参与庙算的将帅没有不知道的，而深入了解其情的能胜，不深入了解其情的不能胜。所以通过分析比较，可以判断敌我强弱的情势：君主哪一个君道正确？将领哪一个武德好？天时地利哪家得到了？法令哪家执行得好？武器、军队哪家强？士卒训练哪家精？赏罚哪家严明？我凭对这七个问题的判断就了解胜负的可能性了。

三

【原文】

将听吾计，用之必胜，留之；将不听吾计，用之必败，去之。^①

计利以听，乃为之势，以佐其外^②——势者，因利而制权也。^③兵者，诡道也。^④故能而示之不能，用而示之不用，^⑤近而示之远，远而示之近，^⑥利而诱之，乱而取之，^⑦实而备之，强而避之，^⑧怒而挠之，卑而骄之，^⑨佚而劳之，亲而离之。^⑩攻其无备，出其不意，此兵家之胜，不可先传也。^⑪

【句解】

①“将听吾计”六句 将：指将要选配统领全军的将帅。听：理解、领会的意思（郭鸿翔《孙子兵法通俗讲义》，40页）。吾计：承上文指庙堂之上所制订的作战方略。作战方略的实施需要高度的军事艺术，所以理解、领会作战方略的将帅，用之必胜而留用他，否则，用之必败，则舍弃不用。

《六韬·王翼》：“凡举兵帅师，以将为命。命在通达，不守一术。因能受职，各取所长。随时变化，以为纲纪。”

②“计利以听”三句 计利：计算敌我的利害。以：已。听：察也。计算敌我的利害已明确，等于说作战方略已制定好。势：策略。陈启天说：“势字，浑言之，可释为术或策略；详言之，则今天之政略战略及战术，皆可统摄之。”（《孙子兵法校释》，中华书局民国三十六年版，54页）佐：辅助。其：作战方略。外：表，指实施。作战方略只是战前为了求胜而拟定的作战原则与方法，在实践中还需要策略的辅助方可实施。策略的内容是什么呢？

③“势者”句 制：决定，采取。权：秤锤，称物时随物的轻重而移动，故“权”引申为机变、变通。“势”是依据利害而采取应变的措施，简言之是随机应变的策略。此句是文中自注，对上文“乃为之势”的“势”字补充说明，以界定“势”的内容。明李贽在《孙子参同》中说：“势者，权势也。兵无定势，所谓诡道奇谋，此则临时因利而后制，不可以先传也。”“势”的意思是“权势”，并且与下文的“诡道”、“不可先传”有关联。李说极是。作战方略的实施为什么需要以随机应变的策略去辅助呢？

清耆英《满汉合璧孙子兵法序》：“《孙子兵法》体用经权，无往不备。”

④“兵者”句 兵：用兵打仗。诡道：诡诈之术。“兵者诡道也”，意为用兵打仗以无常轨为常规，用兵打仗以无定势为法则。（钮先钟《孙子三论》：“‘诡道’并非特定名词，只是表示一种随机应变、毫无常轨的形式。”）“兵者诡道也”与《虚实》篇“兵无常势，水无常形，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，谓之神”一样，揭示了用兵打仗的规律。这一句回应上文：以用兵打仗的规律来说明因利制权的必要性；亦启下文之端：因利制权的形式无常轨可循，略举例如下。

孙子详解

吕坤《呻吟语·治道》：“治道尚阳，兵道尚阴；治道尚方，兵道尚圆。是惟无言，言必行；是惟无行，行必竟。易简明达者，治之用也。有言之不必行者，有言之即行者，有行之后言者，有行之竟不言者，有行之非其所言者。融通变化，信我疑彼者，兵之用也。二者杂施，鲜不败矣。”

⑤“故能而示之不能”二句 故：所以。能：有力，能打。示：表现，装作。用：用兵、要打。敌以为我“能打”，这是“机”，我随之示“不能打”；敌以为我“要打”，这是“机”，我随之示“不要打”，随敌方的意向而隐形敛迹，然后出其不意而胜之，这是“势”，也就是“随机应变”。根据敌我情势而示形，敌人才会上钩，我的示形才具有目的性。随机应变需要“诈”，而“诈”不能替代随机应变。以下讲用各种随机应变的策略从军事、政治、外交等方面去削弱敌方，为我方作战方略的实施创造有利条件。

《六韬·发启》：“鸷鸟将击，卑飞敛翼；猛兽将搏，弭耳俯伏；圣人将动，必有愚色。”

《黄帝四经·十大经·顺道》：“战示不敢，明势不能。”

⑥“近而示之远”二句 近：近攻。远：远袭。敌以为我“近攻”，我示之“远袭”；敌以为我“远袭”，我示之“近攻”，声东击西，令敌失备，然后攻其无备而胜之。

《淮南子·兵略训》：“为之以歛，而应之以张，将欲西而示之以东。先忤而后合，前冥而后明。若鬼之无迹，若水之无创。故所乡非所之也，所见非所谋也，举措动静莫能识也。若雷之击，不可为备；所用不复，故胜可百全。”

⑦“利而诱之”二句 利：贪利。诱：以利诱之。敌贪利是“机”，我随机诱而克之。乱：内乱。《左传·文公七年》：“兵作于内为乱。”取：容易地征服别国或打败敌军。敌内乱是“机”，我随机夺之。随机应变，事半功倍。

《太白阴经·沉谋》：“贪者利之，使其难厌。”

《左传·襄公三十年》：“子皮曰：‘仲虺之志云：“乱者取之，亡者侮之。”推亡固存，国之利也。’”

《吕氏春秋·应同》：“攻乱则脆，脆则攻者利；攻乱则义，义则攻者荣。”

⑧“实而备之”二句 实：敌充实，如人马精壮、粮食丰足、行阵严整。备：防备，戒备。强：敌强盛，如兵器精良、士卒勇敢。避：躲开，回避。敌强我弱，则备之避之，待时而作，此变通之策也。

《国语·越语下》：越王急于伐吴，范蠡谏曰：“尽其阳节、盈吾阴节而夺之。”“阳节不尽，轻而不可取。”

《吴子·料敌》：“有不占而避之者六。……凡此不如敌人，避之勿疑，所谓‘见可而进，知难而退’也。”

⑨“怒而挠之”二句 怒：敌恼怒，这是“机”。挠：扰也，撩拨、刺激。敌怒而使之失控，这是“应变”。卑：敌卑怯，也是“机”。骄之：使之骄傲。敌卑而骄之，终令其懈怠，也是“应变”。“大凡用兵，若敌人不误，则我安能克哉？”（《李卫公问对》卷下）所以，让敌人在错误的道路上走向失败，是用兵打仗的法则所认可的。

《六韬·三疑》：“夫攻强必养之使强，益之使张；太强必折，太张必缺。”

《六韬·文伐》：“因其所喜，以顺其志，彼将生骄，必有好事。苟能因之，必能去之。”

⑩“佚而劳之”二句 佚：同“逸”，安逸自在。劳：疲劳。亲：团结。离：分也。彼逸则使之劳，彼亲则使之离，使敌瘫痪无力、众叛亲离，由实变虚，由主动变被动。

《左传·昭公三十年》：吴子问伍员伐楚之战略战术，“对曰：楚执政众而乖，莫适任患。若为三师以肆焉，一师至，彼必皆出。彼出则归，彼归则出，楚必道敝。亟肄以罢之，多方以误之。既罢而后以三军继之，必大克之。”

《三略·上略》：“敌睦携之。”

⑪“攻其无备”四句 出：犹“击”，《六韬·临境》“击其不意，攻其无备”可证。不意：懈怠，空虚无防备。“攻其无备，出其不意”，随其无备而攻之，随其懈怠而击之。《十一家注》张预曰：“谓懈怠之处，敌之所不虞者，则击之。”“谓虚空之地，敌不以为虑者，则袭之。”这两句是对上文十二句临敌制胜之术的形象概括。此：指前两句所概括的临敌制胜之术。兵家：军事家或用兵者。胜：制胜之术。传：言。“不可先传”，不可预先议定，是说这种临敌制胜之术没有固定不变的格式，而是依靠将帅善于因敌制胜的军事经验所造成的。四句回应上文并为全段作结：巧于随机应变，才能确保作战方略的顺利实施。战争要依靠谋略，因敌制胜，善胜的思想由此贯穿于全书。

《孙子·虚实》：“故兵无常势，水无常形，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，谓之神。”

荀悦曰：“权不可预设，变不可先图。与时迁移，应物变化，设策之机也。”（转引自《资治通鉴》）

邓廷罗《兵镜备考》：“救乱如救病，用兵犹用药。善医者因症立方，善兵者因敌设法。”

【韵语】

“故能而示之不能，用而示之不用，近而示之远，远而示之近。”首尾韵：能、能，之部；用、用，东部；近、远，文元合韵；远、近，元文合韵。（首尾韵例——《老子·五十八章》：“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。”祸、倚，歌部；福、伏，之部。例见朱谦之《老子校释》，211页。）

“利而诱之，乱而取之。”二句协韵：诱、取，幽侯合韵。（《诗·秦风·小戎》：“小戎俴收，五乘梁辀，游环胁驱。”幽侯合韵，例见王力《诗经韵读》，227页）

“实而备之，强而避之。”二句协韵：备、避，职锡合韵。

“怒而挠之，卑而骄之。”二句协韵：挠、骄，宵部。

“佚而劳之，亲而离之”二句不韵（劳、宵部；离、歌部），疑错简漏简所致。宋·曾公亮《武经总要·卷四·奇兵》引此二句之下尚有“饱而饥之，安而动之”二句，曾所引有助于“怒而挠之”以下各句用韵问题的研究。首先，曾所引不是“率引”于《虚实》：《虚实》的“饱能饥之，安能动之”，用“能”而不用“而”，强调的是掌握“致人”主动权的效应，与篇旨相一致；曾所引的“饱而饥之，安而动之”，用“而”而不用“能”，强调的是随机应变的巧妙，与上文及《始计》篇旨相一致。如果曾所引有依据，就证实“佚而劳之，亲而离之”漏了简。其次，以用韵规律来衡量，曾所引二句可能误倒了，要是倒回来——“怒而挠之，卑而骄之，佚而劳之¹，亲而离之，安而动之，饱而饥之²”，则是两组三句韵：1. (○○○)式——挠、骄、劳，宵部；2. (○×○)式——动，东部，不韵，离、饥，歌微合韵。

“攻其无备，出其不意，此兵家之胜，不可先传也。”二句协韵：备、意，职部。

【译文】

选配的将帅理解、领会我的作战方略，任用他一定打胜仗，就留用他；选配的将帅不理解、领会我的作战方略，任用他一定打败仗，就辞退他。

作战方略已制定好，就为它造“势”，以助其实施——所谓“势”，是随机应变的策略。用兵打仗，是诡诈之术。所以，敌以为我能打我就装作不能打，敌以为我要出兵我就装作不出兵，敌以为我近攻而我装作远袭，敌以为我远袭而我装作近攻，敌贪利我就诱而克之，敌内乱我就灭而夺之，敌方充实我就备其侵袭，敌方强盛我就避其锐气，敌方恼怒我就撩拨而叫他失控，敌方卑怯我就使他骄傲起来而变得懈怠，敌方安逸自在即让他疲于奔命，敌方亲密团结即让他众叛亲离。随其无备而攻之，随其懈怠而击之，这种军事家临敌制胜之术，是不可以预先议定的。